

在“以人为本”中推进社会建设

苏文帅

2011-10-21 16:38:51

(苏文帅 中华全国保障工作部)

中国共产党的90年,就是为中华民族的独立、解放、繁荣和富强,为中国人民的自由、民主、幸福和安康而不懈奋斗的90年。90年来,取得了令世人瞩目的成就,中国已经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站到了新的发展历史节点上。国民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增长,综合国力大幅提升,人民生活显著改善,社会保障事业全面推进,科教文卫等社会事业加快发展,经济社会发展协调性增强,中华民族巍然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在经济发展取得重大成就的同时,党把社会建设提上了重要位置,把加强社会建设,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势在必行的重要任务。这也是我们党在建立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基础上,不断探索经济、政治、文化等各方面建设的规律,并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原则,把人民利益作为执政的核心原则。

加强社会建设要尊重人的主体地位,把人民的幸福作为价值取向。人类历史的长河中人始终处于主体地位,人是社会建设的主体。社会的有序、稳定与和谐为人的生活劳动与发展提供有利的环境,而和谐的社会又要靠人去创造去维护。就是说,人们在社会发展中既是社会的建设者,发挥着建设的力量;同时又是社会建设成果的享有者,满足人的利益是社会发展的价值取向,国家的兴盛、经济的建设的根本目的就是为了提高人们的生活水平。特别是在经济发展已经取得一定成就的今天,加强社会建设,提升人民主体地位,把人民当作社会建设的依靠力量和享有者已是毫无疑问。一切制度、政策归根结底都要以是否适合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实质上也就是是否能够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需要和利益,为其合理与否的标准。各种物的因素只有被纳入到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中,或作为其条件,或作为其对象,才具有现实的意义。十七大报告把改善民生作为社会建设的重中之重,提出“加快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这是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的突出表现。社会建设也只有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发挥人民首创精神,保障人民各项权益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做到这些,就能用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真正体现社会建设的成功。

加强社会建设要调节好人与人之间的利益,让发展的成果由全体人民共享。人生于世,需要物质资源来维持生存与发展,人有着对物质的不断的欲望,为了满足这个欲望,人们在日常行为中往往会考虑满足自身欲望,追求着自己利益,伴随着市场经济全球化势头的迅猛增强,社会分化进一步加速,利益格局进一步分化,利益主体日益多元化,很多问题得以凸显,特别是当前,收入分配领域存在的矛盾比较突出,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不断下降,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呈萎缩趋势,不同社会群体之间的收入差距趋于拉大,分配不公现象在一定程度上的存在更加剧了转型期利益分配矛盾的复杂化和利益群体矛盾的公开化,也不利于整个社会的共同发展,使得人的价值失落。只有在发展的基础上协调社会利益关系,把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作为重点,正确把握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现阶段群众的共同利益和不同群体的特殊利益的关系,统筹兼顾不同地区、不同阶层、不同行业、不同群体的利益,让发展带来的利益增量为多数群众所共享,才能做到社会不同群体乃至整个人类共同发展、共同进步。

加强社会建设要关注人的生存环境,把重点放在改善和保障民生上。衡量一个国家是否发达,绝不是仅仅看经济总量的增加,而是看这个国家的人民处于什么样的生存状况。我们经常所谈的民生,就是指人民的生活状况,而教育、就业、医疗、社会保障、住房等民生问题,事关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能否得到妥善解决,不但影响着富民、安民、济民,而且也影响到整个国家改革发展的大局。前些年,部分地区和部门为了实现经济指标,相对忽视社会发展和环境保护,致使公共教育、社会保障、卫生健康等社会事业和民生方面出现“短腿”现象。特别是近年直接关系到人们基本生存资料的住房问题凸显,已对人民的幸福和社会稳定造成很大威胁。加强社会建设必须要把重点放在民生建设上,健全和完善社会保障制度,通过动员政府和社会的力量投入公共服务体系,解决社会贫困人口各种基本生活需要,推动整个人类的持续全面发展。

加强社会建设要解决社会公正问题,让每个成员享有均等机会。社会公正是“人”这一主体对“社会”这一客体的价值评判,其实质就是社会各种权利在社会成员之间合理分配,每个人都能得到其所应得的;各种义务由社会成员合理承担,每个人都

应承担其所应承担的。社会公正不正是社会建设能否取得成功的关键。当前，我国发展正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战略机遇期和矛盾凸显期重叠交织，面临的矛盾和问题较之以往更加复杂、更加突出，统筹兼顾各方面利益的难度不断加大，这也使社会公正问题更加现实地摆在了我们面前。两会前夕一些网站开展的“你最关心的话题”调查中，社会公正问题总是位居前列；在一些引起广泛关注的“炫富”与“仇富”、“炫权”与“仇官”事件中，背后的症结往往也被归结到社会公正问题上。可以说，当前社会上的许多热点、难点、焦点问题都不同程度地与社会公正问题联系在一起。妥善解决社会公正问题，已成为社会建设中重大问题。加强社会建设必须要把解决社会公正放在突出位置，建立和完善更加注重公平的分配制度，加大对弱势群体扶持和帮助，防止弱势群体的弱势循环累积，为身处底层的人打通向上流动的渠道，形成合理、公平、开放的社会流动模式，使社会各种职位和机会都平等地向所有人开放。

社会建设归根结底其实就是解决人与社会关系的问题，人是处于主体地位，社会建设的好坏，直接决定着每个社会成员个人及家庭的生计问题，又是直接影响乃至决定着国家发展进步与政权兴亡的根本问题。经济社会越是发展，社会建设的内涵和外延就越是会扩展，其体系就越复杂，而推动起来也就越是需要政治智慧。但不管怎么样，始终贯穿“以人为本”理念，关注人、尊重人，让人民群众日子越过越好、心情越来越舒畅是社会建设的价值取向和目的所在。

责任编辑：张吉明 孔建会

文档附件：

隐藏评论

用户昵称： (您填写的昵称将出现在评论列表中) 匿名

请遵纪守法并注意语言文明。发言最多为2000字符（每个汉字相当于两个字符）

8779

中国社会科学院电话：010-85195999 中国社会科学网电话：010-84177865；84177869 Email: skw01@cass.org.cn

投稿邮箱：skw01@cass.org.cn 网友之声信箱：skw02@cass.org.cn 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 版权声明 京ICP备05072735号